

【附件三】成果報告

封面 Cover Page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Project Report for MOE Teaching Practice Research Program

計畫編號/Project Number：PHA1135811

學門專案分類/Division：人文學門

計畫年度：☒113 年度一年期 ☐112 年度多年期

執行期間/Funding Period：2024.08.01 – 2025.07.31

**博物館觀眾教育與文化資產活化實驗計畫 / On museum audience
development and education activities and the revitaliza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
博物館與文化資產專題 / Monograph on Museums and Cultural Heritage

計畫主持人(Principal Investigator)：殷寶寧

執行機構及系所(Institution/Department/Program)：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
管理與文化政策研究所

成果報告公開日期：☒立即公開 ☐延後公開

繳交報告日期(Report Submission Date)：2025 年 09 月 19 日

本文與附件 Content & Appendix

博物館觀眾教育與文化資產活化實驗計畫

On museum audience development and education activities and the revitaliza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

一、本文 (Content)

1. 研究動機與目的 (Research Motive and Purpose)

本計畫的發想奠基於授課者長期之教學與場域合作經驗：藝術管理與文化政策屬高度實作且跨域整合的學門，修課學生來源多元（文化行政、公私立館所、畫廊與表演藝術、非營利與文資專業等），雖帶來豐富對話，卻常因背景差異而不易深化與聚焦；同時研究生多被期待具備理論能力，對真實情境的批判與轉譯往往出現「場域盲點」，需要一套把實務議題帶回課堂並推進行動的教學設計。

進一步就臺灣情境觀察，「文化資產」時常被簡化為經濟與管理的難題，其歷史、藝術、科學、文化與集體記憶等多元價值相對被忽略；為扭轉此結構，應從「文化資產教育」著手，結合博物館教育與觀眾經營的方法，透過實地參訪、講座／論壇與個案教案實作，培養學生以專業知識面對多元利害關係者、促成對話並生成行動策略，成為文資保存活用與館務經營的「能動者」。

綜合上述，本課程旨在把「課堂對話 × 場域實作」系統性連結，強化學生專業判斷與行動能力，形成可持續的教學實踐動能。

而在目標具體目標部分，詳述如下：

- (1) 建立學生將「博物館教育活動方案」應用於文化資產領域之專業知能。
- (2) 透過實作操練，使學生成為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用之行動場域「能動者」。
- (3) 以成果發表與分享建構後設的學習成效回饋機制，作為持續優化教學之依據。

2. 研究問題 (Research Question)

對於計畫教學面的研究問題歸納如下：

- (1) 如何建立學生將「博物館教育活動方案」應用於文化資產領域的專業知能？
- (2) 透過實作操練，如何促使學生成為推動文化資產活用的行動場域「能動者」？
- (3) 如何藉由成果發表與分享，建構後設的學習成效回饋機制以帶動教學精進？

- (4) 在古蹟（歷史建築）轉生為博物館／地方文化館的情境下，如何運用「博物館教育」與「觀眾經營」策略，提供有效的文化資產教育並促成保存活用？
- (5) 在本計畫三階段研究設計（課程實踐→行動研究→後設研究）中，如何藉由田野調查與訪談，觀察學生實作與場域協作，並形成可評估的教學成效證據？

3. 文獻探討 (Literature Review)

針對本課程的規劃，相關文獻探討，主要仍是環繞在文化資產（古蹟）與博物館。兩者相互為用的關係。茲簡要論述如下：

3.1 博物館的意涵

「國際博物館協會」(ICOM,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對當代博物館最新修正的定義為：「博物館是一個非營利的永久機構，服務於社會及其發展，對公眾開放，為了教育、研究與愉悅等目的，取得、保存、研究、溝通與展示人類及其環境中，有形與無形的資產。」到了 2022 年，國際博物館協會提出的新的定義：

「博物館是一個非營利的、為社會服務、常設性機構，對有形和無形文化資產進行研究、蒐藏、保存、詮釋與展示。它向公眾開放，具有近用和包容之特質，促進多樣性和永續發展。」

博物館本於倫理、專業及社群參與的方式運作和溝通。提供教育、愉悅、省思與知識共享之多元體驗。」

雖然個別國家對所轄博物館機構的定義或有不同，但大致均認可古蹟與歷史建築屬於廣義博物館範疇，或稱為類博物館，因史蹟保存與博物館兩者具有相當類似的軌跡，「史蹟保存的目的為何？事實上它和博物館一樣，都以公共教育為目的。」(Burcaw, 1997/2000：274)。

國際上對建築類文化資產保存的論述進展，自 1931 年的「雅典憲章」以降，1964 年發佈，通稱為「威尼斯憲章」的《文化紀念物與歷史場所維護與修復憲章》(Charter for the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 of Monuments and Sites)，開宗明義揭櫫「歷史紀念物的概念並非意指單一建築物，而是包含其所在的都市或鄉村環境，因為這些才是特定文明、重要發展或歷史事件的證據。」¹

¹ 《文化紀念物與歷史場所維護與修復憲章》第一條條文。

伴隨《威尼斯憲章》簽署，於1965年成立的「國際文化紀念物與歷史場所委員會」(ICOMOS,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Monuments and Sites)²，其章程明確指出，其關注核心為歷史紀念物、建築群與歷史場所等三大範疇，但不包含「露天博物館」(open air museums)³。從《威尼斯憲章》到此定義，一方面清楚界定了國際上建築類文化資產的保存類型、對象與模式，預示了後續諸多國際性的歷史文件與宣言，例如從1975年的《歐洲建築遺產憲章》(European Charter of the Architecture)、《阿姆斯特丹宣言》(Declaration of Amsterdam)、《保存維護小型歷史城鎮決議文》(Resolution on the Conservation of Smaller Historic Towns)，一直到2005年的《西安宣言》，對歷史與紀念性建築的保存維護工作層面，持續關注建築(群)所處周邊環境保育的課題。不論是硬體實質環境、或是政治經濟的社會文化面的總體環境條件與特性。

意即，「古蹟/博物館」一詞雖同時含括古蹟與博物館兩種文化機構與設施的概念，但透過博物館常設機構式的操作模式，本質上與「生態博物館」(eco-museum)的概念內涵接軌，構成極為獨特的文化治理模式，在多元豐富歷史向度的城鎮空間尺度，同時進行古蹟與歷史建築的保存維護，以及整體環境涵構的保育及地域振興。

3.2 文化資產活化與博物館建築空間的課題

古蹟是死的、靜態的，與過往歷史產生斷裂的物質性證據，須經過「活化」的手段，才能轉化成為「資產」。在此所謂的「資產」，不僅是建物本身及其歷史價值所承載與再現的文化價值，更是文化資產保存論述與實踐場域，經過長時間的論述鬥爭才逐漸浮現至確立的。

「文化遺產」(heritage)的社會存在及其價值呈現來自於社群的詮釋。遺產存在，但通常靜默。其存在之意涵及價值，與其所歸屬的社群緊密聯結。文化遺產與社會的對話和互動無法自然生成，特別是在一個長期疏於歷史教育的社會中，有賴於創造出一個溝通過程，以建立起遺產與社會之間的意義性存在。這個溝通過程可能採取的媒介包含了學校教育、大眾媒體、口語傳播、數位平台傳輸、觀光遊憩休閒活動與博物館展示等等。亦即，「遺產」的社會性存在與其價值，有賴於其所能創造的主動式溝通過程，以大幅降低其靜默瘖啞而遭到消音漠視的存在正當性與危機感。舉例來說，當臺北市的北門被高架橋圍住時，即使北門沒有實質被拆除，其建築樣式的物質性存在雖被看見，但並不等於其所聯繫的清治臺北建城、日本統治拆除城牆等歷史，及其所連結的意義詮釋被訴說。更進一步地，對於北

² ICOMOS 乃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下的專家委員會，為其推動歷史保存與古蹟維護事務最主要的顧問諮詢機構，致力於建立文化歷史紀念物之保存、修復與文化環境經營管理的國際標準。

³ ICOMOS 的章程第三條條文內容。資料來源，http://www.international.icomos.org/publications/EN_Statuts_1978_20110301.pdf

門周邊環境元素應該以何種形式跟當代城市景觀共存，應用何種都市設計模式，兼顧城市歷史地景、交通衝擊，市民記憶與文化遺產價值等等，經過各種管道的媒體傳遞、抗爭或論辯，文化資產的意義得以在這個過程中，經由不同的社群角力、詮釋、辯證、揭露與再詮釋，形成文化資產與歷史意義之動態關係競逐消長（殷寶寧，2018:59）。

「遺產」透過物質文明(material culture)的方式來傳遞與論證其歷史性的存在與意義價值。此物質文明以其視覺奇觀式(spectacle)的樣態，搭接上文化全球化的資訊、人才、金錢與知識等等高度相互穿透的流動性，能輕易地與文化觀光產業接軌，以至於經常被挪用接枝為觀光產業資源的一環。透過「文化觀光」(cultural tourism)的體驗過程，有機會成為另一種推廣文化資產教育、行銷地方的歷史性方案。文化資產所連結的文化觀光模式除了創造出正向的經濟產值外，強化在地社群對自身文化的理解與認同，透過自身與她者之間認同界線的建構，也可能是一種讓其他社群認識主體歷史文化的機會與管道。然而，「遺產觀光」(heritage tourism)衍生的遺產倫理課題，因過度觀光化而產生對在地環境的超限剝削，以及導向視覺化的、瞬時性的觀光活動，造成對文化主體表象的、膚淺的、乃至於扭曲的理解等等現象，是許多地區與社會遺產觀光活動恆常面臨的挑戰與課題。援用博物館的經營管理模式活化文化資產的維護與再生，藉由博物館的展示研究與教育推廣的功能，以避免過度觀光化對文化遺產造成的威脅，或許是觀察遺產觀光時，一種值得關注的發展模式。

博物館的策展與展示活動本即為一種社會溝通意圖的展現。透過展示，讓觀眾以自身的詮釋活動和知覺體驗，獲得體驗與學習。這樣的社會教育機制乃是博物館服務的重要功能，甚至可以說是博物館存在的核心價值。但古蹟、歷史建築等史蹟轉型活用為博物館、文物館或展覽館時，因其涉及了建築物本身，從建築自身的量體意象、其內部空間，一直到其外在文化形式，本即已承載了豐富的歷史文化意涵，以其建築硬體的內部空間作為展示空間，則自然產生了不同層次的意義詮釋空間。

「博物館建築」雖是貫徹博物館服務、教育、研究、展示、典藏等專業功能的實體空間與設施的組合，設定的角色與功能極為明確，但似乎博物館專業領域與建築設計之間的關係始終是緊張的：有博物館背景的專業者，通常認為建築專業不理解博物館在經營上的專業需求（漢寶德，2007），致使經常出現博物館使用必須遷就建築設計的窘境。德國博物館學者瓦達荷在其著作中引述其他研究者的用語，以「建築的獨裁」來描述博物館建築的發展趨勢(Waidacher, 2001, 2005 中譯(上)：129)。美國資深的博物館專業者博寇(Ellis Burcaw)有鑒於建築與空間對推展博物館工作的重要影響，在其專著中

列了專章來討論博物館建築的課題：

「博物館建築的首要原則是『形隨機能而生』：建築物必須能符合或適應博物館的營運需求，但事實常常相反，博物館反而要去配合建築。……第二個原則是，在建築物作為具有吸引力的主體，與建築作展示之中立設備間取得平衡。博物館建築應與博物館的性質相調和，一座令人印象深刻的建築物，可以吸引更多人來參觀，而且讓觀眾進入一種更容易接納的思想架構中。」(Burcaw, 2000:260-261)

日本的專業者也發出類似的評論：「當美術館建築的作品性開始被強調時，本末倒置的現象隨之發生——去美術館看的已不是展出的作品，而是建築。近年，日本有越來越多的美術館被當作建築師的『作品』，只要有新的美術館落成或者重新裝修開館，就一定會有建築師出現且蔚為話題，如此重視建築師過於典藏品的現象，將會繼續助長建築師的蠻橫。」(並木誠士、中川理，2008:146)

從前述幾位資深的博物館學者對「博物館建築」和「博物館經營」兩者間，恆常緊張關係的描述與關切出發，強調博物館事業有其特定的建築機能與空間需求。那麼，從古蹟或歷史建築及其空間轉化使用的博物館機構，是否有其特定的建築與空間課題值得關注？特別是要兼顧古蹟保存維護，確保其文化價值，貫徹博物館空間利用需要，彰顯建築文化資產的特殊性，這些多樣化的任務需求如何同時置放在古蹟與博物館建築兩個向度來討論？這樣的課題在古蹟活化再生的層面討論仍相當有限；而國內對古蹟作為博物館建築的再生方案，能否更積極地以博物館的功能角度來探討其所需對應的空間課題，以回應到古蹟保存與維護的實務與政策層面呢？上述的文獻探討議題亦會反應至計畫課程內使學生共同反思。

3.3 博物館行銷與觀眾經營

博物館從過往以保存物件為核心，轉向以人為本，關注於觀眾的需求、感受、經驗與教育目標等課題，使得博物館觀眾研究受到重視，各種探討博物館觀眾的研究分析方法、工具，建構吸引觀眾進博物館的發展觀眾概念，也成為博物館專業領域中的重要議題。挪用行銷學的理论架構與觀點，積極建立博物館行銷的理论、討論與分析工具，成為進行博物館經營管理層面，主動建立與觀眾溝通管道的方法之一。

以行銷角度言，參觀博物館的消費者追求需求與價值的最大化。對博物館而言，「行銷」是一個交換的過程，在這個交換過程中，一端是想要取得產品或服務(所謂

的服務包含經驗、想法、場所與資訊)的觀眾，博物館的目標則是相較於其競爭對手，可以以較低的成本，提供觀眾更多的價值滿足，於此同時，為這個交換創造出價值的剩餘。即對消費者來說，在這個交換過程中，所謂的價值涉及價格、經驗、服務、品質與獲益等等組成，只要獲得價值的滿足，消費者自然會給予高度、正向的回饋(Kotler et al., 2008: 22-23)。然而，由於不同觀眾有各自的需要與需求，博物館行銷要能辨明這些差異、創造滿足的極大化，清楚瞭解館方服務的消費者定位，以設定滿足消費者的何種需要。學者柯特勒等人(Kotler et al.)指出，在博物館裡，可能的消費者群體區分包含了成人、孩童、青少年、老人、一次拜訪者、熟客、觀光客、志工、會員、教育者、學者、家庭、學生、捐助者、政府官員、企業團體、基金會等。其需要則包含了美學的、好奇心、學習的、社會性的、休閒娛樂、參與、回憶、獨特經驗，以及視覺感官經驗等不同層面(Kotler et al., 2008: 24)。

再從產品與服務的角度來看，柯特勒等人將博物館的產品分成核心產品(core product)、實際產品(actual product)與附加產品(augmented product)三個層級(如下圖 1)。

所謂的「核心產品」指稱消費者所尋求的需要和獲益。其需要隨著消費者個別差異而不同，例如有些消費者希望獲得教育與知識、有些期望得到休閒，有些人期待是社交經驗；「實際產品」則是博物館本身實質所提供的，例如建築本身、博物館的外觀、餐廳、商店、展覽與教育活動方案等等。所謂的「附加產品」則意指博物館額外提供的服務，像是會員制、幕後參觀、導覽活動等(Kotler et al., 2008: 28-29)。柯特勒等人從行銷學角度提出了一個以消費者為中心的博物館，應該具備下列幾項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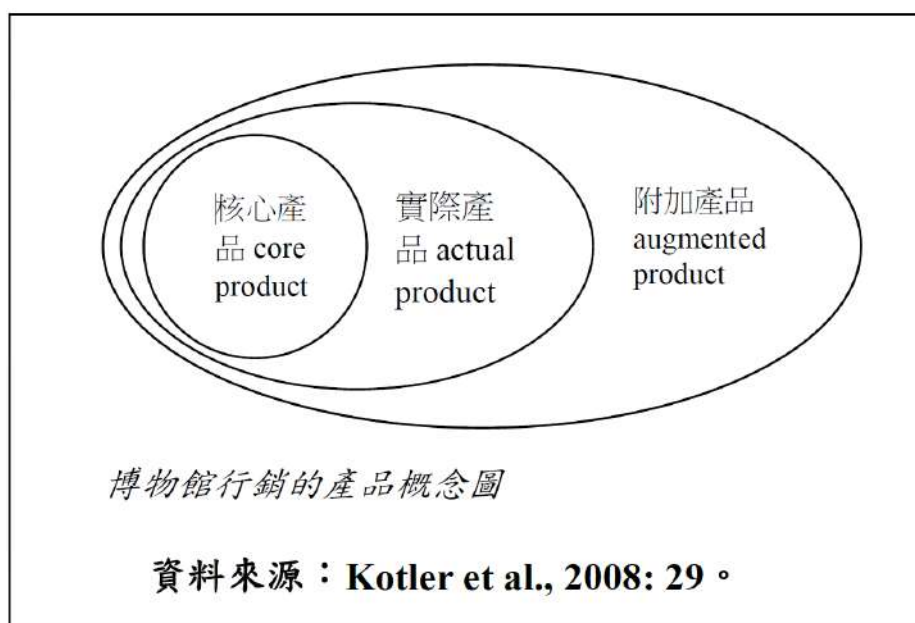


圖 1.博物館行銷產品概念圖

- (1) 規劃博物館展覽、活動與服務時，會納入消費者的興趣作為重要因素。
- (2) 高度仰賴研究工作，以掌握顧客的需要、認知與偏好。
- (3) 辨明需要與興趣各異的市場分化特性，安排活動與體驗來滿足不同的目標群體。
- (4) 廣泛界定競爭，把其他休閒活動與遊憩選擇均視為與參觀博物館是競爭關係。
- (5) 其市場策略採取多種的行銷工具，不會僅限於廣告和公關活動。(Kotler et al., 2008: 32)

因此，再套用行銷學的 5P 和 5C 模型，前者指涉生產者從市場觀點提供角度，其 5P 包含產品(product)、價格(price)、通路(place)、促銷(promotion)與人員(people)；後者則是從消費者的角度來看市場，其 5C 則為消費者價值(consumer value)、成本(cost to the consumer)、便利性(convenience)、溝通(communication)與款待(courtesy, hospitality)。產品端希望能比競爭對手創造更多的獲益與價值符合消費者的期待，建立其品牌的忠誠度；消費者在意的則是，如何以更低的成本、更便利地取得產品或服務。博物館必須滿足潛在與現存的訪客及其利害相關人(Kotler et al., 2008: 30)。

發展相對較為完整的博物館經營與行銷模型來研擬古蹟、歷史建築等有形文化資產的活化再生方案，有效地清楚建構出市場產品提供，以及體驗消費者的兩端，藉由建立兩端之間的利益極大化與價值溝通管道，應有助於古蹟經營管理者對文化資產歷史價值、及其相關的教育方案資訊的傳遞與服務輸送。同時，這個行銷模型另一個重要價值在於，能檢視消費端的滿足與偏好，有助於強化雙向溝通，紓解以往古蹟保存僅關切硬體、較難以測知參觀者價值的限制。

限於篇幅，前述僅能概略性地提及，與本課程相關的文獻探討，主要聚焦的面向，仍是在於如何挪用在博物館實務場域，已經發展得相當成熟之博物館行銷，觀眾經營，以及博物館教育推廣方案等等的面向，要如何將其活用於文化資產的再生活化及保存，以及文化資產教育的層面上。

特別是本計畫前面提及，在台灣的文化資產保存現場，攸關著許多利害關係人，這些利害關係人彼此之間的視角各異，以文化資產保存教育引入現場，或許應該是一個有助於帶動各方利害關係人，可以相互溝通對話的平台。也成為本課程意圖更著力，以及本課程計畫的實驗性精神所在。

4. 教學設計與規劃 (Teaching Planning)

全學期 16 週其中約 8 週為理論與工具建構（含博物館觀眾研究、博

物館教育、文化資產活化、文化資產保存法、國際文化資產保存組織與實務等)，後續週次轉入場域操作與專題設計，形成「理論—參訪—理論深化—實作—發表」之學習節奏。有關課程內容規畫部分詳述如下：

- (1) **理論講述：**在課程教學方法主要以課內以講授、指定閱讀與討論、案例／議題分析為主，課外以文化資產場域之校外參訪與專家講座／小型論壇補強現場視角與政策面向，並在課程中段導入期中提案，後段完成專題設計與正式發表。除了上述的所提之教學方法外，課程主要的講授及理論包含內容如下表 1，每週課程含括 2-4 篇中英文文獻作為充實學生對於專業理論的基礎立基：

表 1. 課程理論教授範圍

序號	課程與文獻討論主題（詳細文獻閱讀清單如附件）
1	博物館定義
2	台灣的文資法的法令體系變遷
3	文化資產經營管理：案例討論
4	文化資產活化模式：案例討論與分享
5	文化資產活化與博物館展示
6	文化資產之用
7	文化資產與觀光
8	文化資產教育
9	文化資產保存與參與
10	文化襲產、博物館與他者(The Other)

- (2) **校外資源暨場域連結：**在計畫之初規劃邀請文化資產保存的行政工作者演講兩場及校外參訪一場。實際執行時將二者相互融合，於校外參訪期間同時了解不同型態的文化資產保存(後續將於教學於研究成果部分詳述)。
- (3) **學生提案實作：**學生分組選定文化資產場域，設計教案活動，並實際執行與操作。由學生自行討論選擇，有可能依據學生自身的在地認同，所在熟悉的場域，或有相關連的地點，或者是有興趣探索的文化資產主題。
- (4) **期末發表：**辦理期末學習成果發表與分享會一場。邀請業師給予學生操作經驗的回饋與交流。邀請校外專家學者為輔仁大學景觀學系顏亮一教

授及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劉惠芳教授。

5. 研究設計與執行方法 (Research Methodology)

5.1 研究設計

本研究之設計以教學情境為場域，採行動研究導向與質性取向並行之方法，將整體歷程分為相互銜接的三個階段：其一為課程實踐階段，重點在於以田野調查與訪談為主，持續觀察學生於學習歷程中的對於理論的理解與回饋，同步觀察學生於參訪和實作中的情形，以形成後續分析與教學回饋之基礎。（這個階段主要產出為：田野調查筆記與訪談資料整理。以及學生學習心得的收集與回饋。）

其二為行動研究階段，沿「文化資產活化／博物館觀眾研究」兩大主軸，對課堂與場域中不斷浮現的議題進行迭代修正並記錄其過程，並請學生提出針對校外場域參訪的心得論述及學習經驗紀錄，累積並逐步完善研究資料來源。（這個階段的產出，主要為行動研究／紮根理論的概念建構，以及學生學習經驗紀錄。）

最後，為後設研究階段，這個階段同樣分成三個重點。其一，乃是針對學生學習紀錄與實踐經驗的討論，以作為回饋後續課程計畫。其二，則是針對學生在文化資產現場的教案實作的紀錄與觀察，整合學生的紀錄，做成完整的以博物館的觀眾經營方法，活化文化資產的紀錄。其三，則是教師針對課程實踐與教學經驗的研究產出。

5.2 研究對象

研究對象為修讀「博物館與文化資產專題」之研究生，並以課程中選定之文化資產場域為學生心得資料的主要來源依據，整體研究節奏緊扣學期安排，採由理論建構、至參訪、理論深化與提案、再進入專題實作與期末發表之推進方式。

6. 教學暨研究成果 (Teaching and Research Outcomes)

本次「博物館與文化資產專題」學生共計 12 人，課程類別為碩士班選修課程並開放跨所及推廣教育學生修習。課程包含 7 位本所學生(包含 3 位陸生、4 位跨所學生，其中 3 位美術所及 1 位視傳所及 1 位推廣教育學生)，詳細執行暨研究成果如下：

6.1 教學過程與成果

- (1) **課堂理論講授與文獻討論：**本課程在前半學期即以「閱讀—分享—討論」的節奏啟動知識建構：每週指定 2-3 篇中英文文獻，配合口頭講授與課堂導讀報告，讓學生在閱讀中先完成概念釐

清，再以討論驗證個人理解與操作想像，並找尋適當案例進行分享，作為後段參訪與專題實作的理論底座。課程要求明確將「文獻閱讀、課堂導讀、參與討論與校外參訪／實作」並列為學習核心。



圖 2.文獻分享/討論/課堂講授/文資活化案例分享情形

(2) 校外參訪：

本次課程參訪共安排兩次，共 12 處場域參訪，詳述如後：

- A. 第一次參訪於 3 月 19 日進行，行程自桃園市開展，先至橫山書法藝術館與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觀摩「現場導覽解說／考古課程體驗」的操作與志工協作分工，進一步理解知識轉譯如何在教學腳本中被拆解為動作、道具與情境；其後轉往米倉劇場，由營運團隊說明「劇場×文化資產」的治理與品牌策略；午後走讀舊城

區的景福宮、原大廟派出所與「众藝術—小客廳」，最後至七七藝文町與新樂園藝術空間，串接起不同主體（公部門、委外、公私協力、民間獨立空間）在敘事密度與公共性建構上的差異。整體動線由「典藏／教育現場」出發，穿越「場館經營」與「老城再生」，再落回「民間藝文據點」，讓學生對「治理模型—資源配置—觀眾觸達」的互動關係有具體對照。（詳細參訪資訊如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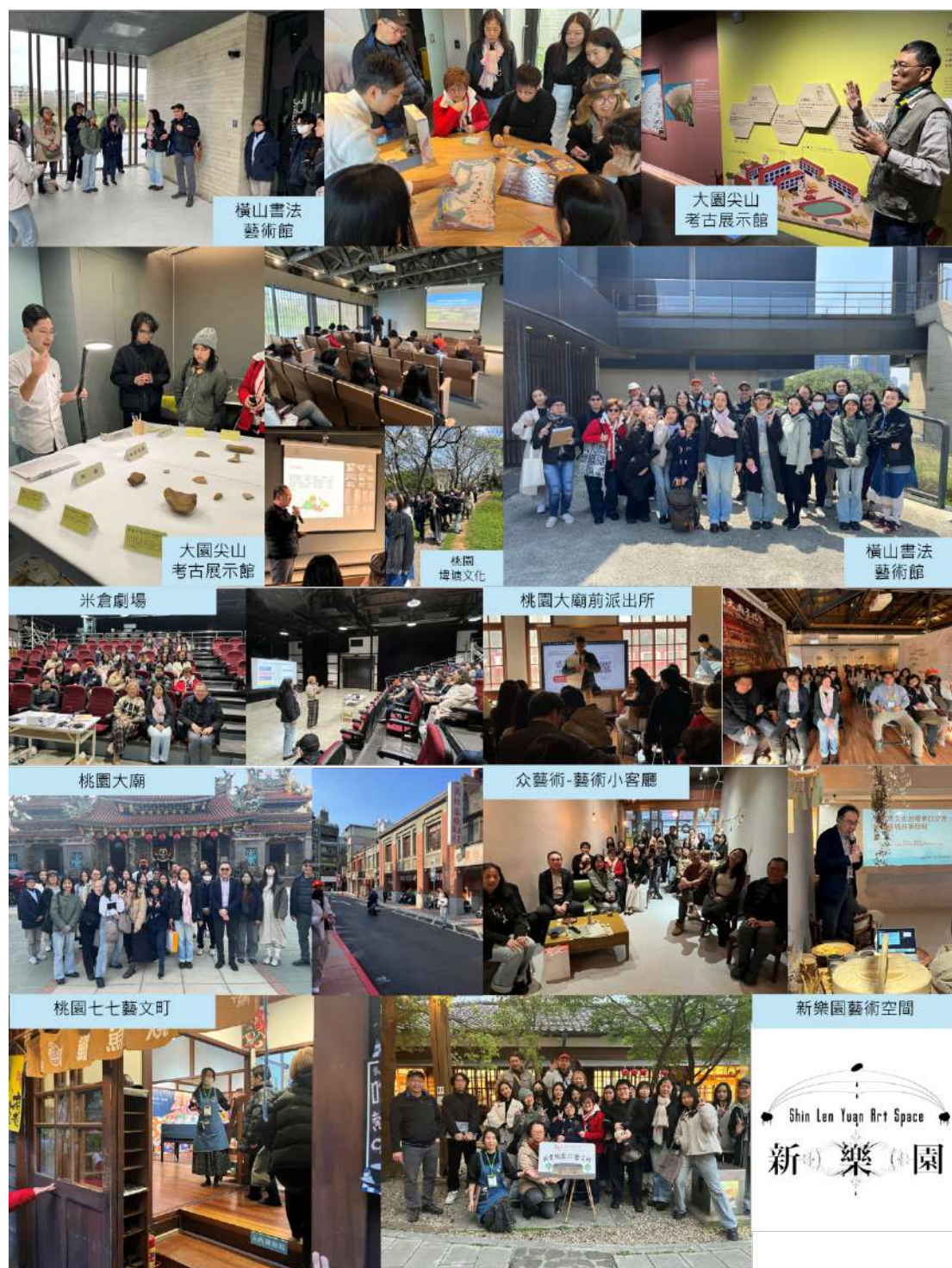


圖 3.03/19 桃園市文化治理參訪

表 2.課程第一次參訪行程表(2025/03/19)

序號	地點	參訪重點	合作/協助
1	橫山書法藝術館	現場導覽解說、考古課程體驗	● 考古館-葉子維主持人、劉永炎志工 ● 桃園市文化局-董俊仁科長
2	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		
3	橫山池		
4	米倉劇場	劇場文資導覽與經營	● 米倉劇場-劉麗婷總監
5	景福宮	舊城再生、城市創意、常設展覽	● 桃園市都發局-陳志偉科長 ● 城創中心-陳靚瑀主任 ● 陽明一街實驗工坊-藍博瀚老師
6	大廟派出所		
7	众藝術-小客廳	舊城共筆、桃園行動藝術	● 中央大學-鄭政誠教授 ● 众藝術 Zone Art-劉瑋英總監
8	七七藝文町	空間與歷史導覽	● 七七藝文町營運團隊
9	新樂園藝術空間	藝術空間導覽	● 新樂園藝術空間-張雅萍總監

B. 第二次參訪於4月23日聚焦「私有／公私協力／公部門」三種運作型態之比較，依序走訪京倫會所（企業租用歷史空間作為招待會所）、文房・文化閱讀空間（以老屋修復為基礎、兼具文化倡議與營利機制的咖啡／閱讀場域），以及臺灣文學基地（國立臺灣文學館經營的公部門據點）。學生從空間規訓、出入機制、導覽制度與人力配置的觀察，具體對照了三種模型在資源、目標與敘事厚度上的差異，並討論「公共性如何在使用過程中被生成」：有的場域採「選擇性開放」以維持場域品格與服務品質；有的嘗試「向外打開」藉日常使用擴散社群；亦有以「制度化導覽」確保知識品質與服務一致性的做法。（詳細參訪資訊如表3）

表 3.課程第二次參訪行程表(2025/04/23)

序號	地點	參訪重點	合作/協助
1	京倫會所	類型:企業租用(台大) 發展為企業招待會所	京倫會所團隊 陳欣婷 博士(策展人)

2	文房・文化閱讀空間	企業以老房子文化運動修復再利用，目前為咖啡廳/營利為主。	陳欣婷 博士(策展人)
3	臺灣文學基地 (前齊東詩舍)	國立臺灣文學館經營-政府營運	臺灣文學基地 黃蘭燕主任



圖 4. 04/23 參訪狀況

- (3) **實作提案：**實作提案於第一次參訪後的課程進行，藉由第一次參訪後，學生亦將所見轉換為實作構想，提案構想大略可分為：
- A. 文資寫生：於板橋林家花園針對文化資產進行寫生。
 - B. 文資繪本：配合自身藝術專業，製作文化資產的系列繪本。
 - C. 走讀活動：配合考古遺址進行走讀活動。
 - D. 茶道宣揚：與文化資產敘事配合茶道故事。
 - E. 研究論文：發展陶藝專業的文資行動研究。
 - F. 文資地圖：繪製區域的文資導覽地圖
 - G. 教具箱原型：製作文化資產教育的教具箱
 - H. 節日活動：結合傳統民俗或政府舉辦結日規劃實作內容，如新北考古節等。



圖 5. 期中提案狀況

(4) 專案實踐：

因應學期期程進行與專案可行性評估，期末實作最後涵蓋了兩個路徑「教具箱」與「融入節日活動」，並可分為兩組。其一為「曲冰考古遺址知識轉譯」教具箱原型，藉由模擬探坑、等高線地形模型與可觸摸的複製標本，將抽象的考古方法與地景轉換為可感知的學習媒介，並在新北考古生活節進行導覽及解說。在教具箱試驗中，學生記錄出不同背景觀眾的語言差異：初學者偏重「容易理解」「很清楚」等感性描述；具相關經驗者則可連結「高山地形」「遺址想像」等空間與概念，呈現較分析性的語彙結構。此一觀察強化了「具象化設計即為說服力來源」的教學推論，後續亦以此為依據將原型帶入國小受眾場域測試。



圖 6. 曲冰考古遺址知識轉譯與活化實踐：從「新北考古生活節」出發

其二為「做自己的粽憶節目：真香！端午限定香包體驗工作坊」，是以新富町文化市場作為基地，在端午節期間以民俗節日作為民眾文化資產溝通入口。在受眾面向，香包工作坊共吸引約 27 人參與，其中 15 名預約、12 名現場加入；參與者年齡橫跨約 5 歲至 70 多歲，女性約占三分之二。現地觀察顯示，年輕族群多半先參與活動後才意識到場地為市定古蹟，長者則以生活記憶回應歷史脈絡（如「很久沒聞到這種草藥味」），顯示活動同時觸發了「認知補課」與「記憶喚起」。這些證據支持以活動為媒介之觀眾開發路徑，並提供後續受眾分眾與訊息門檻設計的依據。



圖 7. 做自己的粽憶節目：真香！端午限定香包體驗工作坊

(5) 期末發表(發表海報如附件 2)：

期末成果發表邀請校外專家學者講評⁴，肯定學生在 16 週內展現的規劃與執行能力，並指出部分活動需與文化資產／博物館主題建立更深連結，提供下一輪課程的精進方向。教務處端教學滿意度為 4.75 分(滿分為 5 分)。



圖 8. 期末發表情形

⁴ 邀請校外專家學者為輔仁大學景觀學系顏亮一教授及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劉惠芳教授。

6.2 教師教學反思

就教學節奏而言，以文獻閱讀為起點的「前置診斷」相當關鍵：導讀與討論讓教師能及早識別學生在關鍵理論上的語義落差與應用困難，例如 AHD、多元詮釋、公共性、治理與觀眾研究等概念；而跨所背景帶來的語彙差異，亦需藉由閱讀階段及案例討論與提問，協助不同專業領域學生間認知的稍微「對齊」。課後觀察顯示，當閱讀與參訪、實作相互扣合時，學生較能把抽象概念轉為操作語言，且學生對於參訪的意願和參與度相當高，亦有展現高度的熱情；惟 16 週時程相較於 18 週的課程規劃，還需更為壓縮學期進度的規劃，不少學生反應學期太短，無法進行對觀眾的後測。

6.3 學生學習回饋

(1) 第一次參訪回饋：

在第一次參訪中，學生的書寫多由「可近性」切入：互動裝置、桌遊與可觸摸複製品有效降低了進入門檻，讓「看懂」與「願意停留」被連動起來；搭配如玻璃覆保原構件、仿木鋼梁與「老電話撥號」等情境化詮釋，歷史與當代經驗得以彼此召喚，學習被形容為「既清楚又有感」。

同時，志工與集章等社群機制被視為現場黏著度與口碑擴散的關鍵，人力與活動彼此支撐；然而學生也敏銳地意識到多數館所面臨位置隱蔽、團隊精簡與資源緊張等結構性條件，並提出「如何在非鬧區擴散」的策略想像。

面對日式宿舍群的再利用，他們一方面肯認人潮與品牌效應，另一方面也提醒「日系氛圍的同質化」可能稀釋敘事深度與在地性；這種「商業性—文化性」的張力被視為後續設計需回應的命題。

參訪亦改變了學生對桃園的城市印象，並促使他們將所見對映自身居住地的公共文化條件，進一步把視野推向都市尺度：有意見主張「先有都市計畫的整合，再談建築活化」，強調以跨點串聯與聯票（或平台網絡）來擴散文化動能；也有人提出以「藝術作為方法」來擾動地方，讓硬體改善與社群行動交互作用，逐步生成地方光榮感。

(2) 第二次參訪回饋：

第二次參訪學生視角多在「空間語彙—策展展示—公共性機制」的對位比較。例如，學生指出，京倫會所的保存細膩卻與西式油畫的展出在氣質上對話不足，顯示「把作品放進去」不足以回應場域；相對地，文房以「日常使用」累積文化氣息，展品反而退居輔助角色，凸顯策展應是回應空間與讀寫方式的調解者，而非純粹陳列。

在公共性上，學生以「選擇性開放—向外打開—制度化導覽」描繪三處場域的參與譜系：前者透過門檻維持場域品格，後兩者則分別依靠日常滲透與制度化流程來擴大觸及與確保知識品質；由此體會到公共性並非先驗屬性，而是在使用過程中被逐步生成與校準。

在治理與勞動面向，學生認同「走出館外、觸及多元觀眾」的策略必須建立在合理薪資與穩定工作環境之上；商業化的討論也從「要不要」轉為「如何讓文化營運可持續」。

進一步地，他們把活化視為「價值共構的長期過程」，一方面需要多方協作與日常經營，另一方面也需警惕斷裂式詮釋與形式化包裝的風險；並據此辨識私人營運、公私協力與公部門三種運作模型在資源、目標與敘事厚度上的差異，作為後續教案與展示設計的情境依據。

(3) 期末回饋：

學生在學期末的整合反思中，將學習收穫歸納為四個面向：其一，確認「活動不是一次性」的，而是應將「空間×記憶」轉化為可參與的當代經驗，據此建立再訪與參與動機；其二，以 AHD 視角審視話語權與多元詮釋，從單一敘事轉向多聲道的展示設計；其三，理解在政府—專業—社群之間的張力與角色定位，據以選擇合作與介入的路徑；其四，在理論—討論—參訪—實作的循環中內化知識，將抽象概念轉為可觀察的設計準則與現地判準。量化結果顯示，學生對「將課堂所學應用於實作」「理解專業分工與溝通」「參訪有助於理解文化資產現況」等項均給予高分評價，並提出加入後測、強化小組內協作與資料蒐集方式等具體建議；另外，課程期末學生的問卷回饋如下表 4(滿分 5 分)：

表 4. 學生問卷回饋

序	問向	得分
1	將課堂所學應用於實際策劃與執行中	4.5
2	實作的高度參與與責任感	4.6
3	實作過程中理解專業分工與溝通的重要性	4.6
4	實作過程發揮個人長處與創意提升了解決問題的能力	4.5
5	因課程的實作活動對博物館與文化資產議題產生更高興趣	4.3
6	希望在未來參與博物館與文化資產相關工作或活動	4.4
7	與同儕共學更積極思考文化與博物館議題	4.6

8	因實作課程使其被動學習轉向主動探索、挖掘與學習	4.4
9	實作對專業養成有實質幫助	4.4
10	課程學習內容與理論能有助於了解與分析校外參訪場域	4.6
11	校外參訪活動幫助我更深入認識文化資產的現況與挑戰	4.7
對於課程的建議		
● 整體內容很豐富！學到很多不一樣的知識，也發現每個系所的風格都好不一樣 ● 這學期受益良多，感謝老師、助教與同學們 ● 可以寫出好幾篇期刊		
對於專題實作的建議		
● 會重新思考與空間有連結的部分 ● 應該要多考慮問卷在現場要怎麼樣更有效的發放出去 ● 希望可以多組織小組內部的共同討論 ● 希望有機會進行實作的後測，增加了解參與者的感受，並加以分析 ● 若時間允許會再努力把教具箱做更好 ● 學期進行時間太短，規劃實作太趕		
有關給助教(博士生)的建議		
● 感謝助教一直回答問題很多的人(我) ● 感謝助教這學期的幫助。 ● 助教很棒！謝謝整個學期的辛勞		

7. 建議與省思 (Recommendations and Reflections)

本課程的研究結果與學生回饋呈現一致訊號：閱讀能有效奠基場域理解，兩次參訪能把概念轉為對實際場域的思考，專題實作能把思考出部落實為行動；但時程壓縮，致使研究驗證遭受限制。

此外，對於後續課程的建議上，針對未來在團隊運作面向，後續或可將整體分組節奏調整至期初，以提升策劃縝密度並確保後續實作品質；同時明確要求各組訂定並定期回報專案進度，並由博士生助教擔任方法與流程的協作窗口，協助各組規劃與落實實作歷程。。

二、參考文獻 (References)

並木誠士、中川理，2008，蔡世蓉中譯，美術館的可能性，臺北：典藏。

殷寶寧（2018）。是展品？還是空間盒子？：從古蹟活化再生到博物館建築與展示轉化歷程個案研究。博物館學季刊，32(1), 59-83。

漢寶德，2007，博物館建築的構思，南藝名人通識講座講稿。資料來源：
<http://common.tnnua.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208&pageID=3081>，
2016.02.03。

Burcaw, G. Ellis. 1997, Introduction to Museum Work, 張譽騰等中譯，2000，博物館這一行，臺北：五觀。

Waidacher, Friedrich, 2001/2004，曾于珍等編譯，博物館學：德語系世界的觀點，臺北：五觀。

Kotler et al., 2008. Museum Marketing & Strategy, San Francisco: Jossey- Bass.

三、附件 (Appendix)

附件 1-課程閱讀之文獻清單

序號	文獻清單
1	林一宏 (2011)。〈臺灣文化資產保存歷程概要〉，《國立臺灣博物館學刊》，64(1)，75-106。
2	黃翔瑜 (2017)。〈戰後臺灣《文化資產保存法》的早期形構及其發展 (1945-1984)〉，《博物館學季刊》，31(4)，5-32+。
3	林會承 (2014)。〈戰後臺灣文化資產保存法制與氛圍的形塑〉，《文資學報》，(8)，27-55。
4	殷寶寧 (2014)。〈以博物館為方法之古蹟活化策略探討－淡水古蹟博物館觀眾經驗研究個案〉，《博物館學季刊》，28(4)，23-53。
5	邱于庭 (2016)。〈從「參拜」到「參觀」：以「類博物館」式導覽之觀眾經驗探討宗教類文化資產教育推廣模式〉，《文資學報》，(10)，97-130。
6	殷寶寧 (2018)。〈是展品？還是空間盒子？從古蹟活化再生到博物館建築與展示轉化歷程個案研究〉，《博物館學季刊》，32(1)，59-83。
7	董俊仁 (2022)。〈桃園市文化治理的實踐與省思：以文化資產保存與地方文化館為例〉，《博物館與文化》，23，3-22。
8	楊凱成、廖怡雯 (2011)。〈產業文化資產活化中的體驗活動：布袋洲南文化鹽田表演者的行動與演出〉，《科技博物》，15(1)，89-117。
9	黃洋 (2017)。〈在歷史情境下講故事—考古遺址博物館的展示〉，《博物館學季刊》，31(2)，89-105。
10	Smith, L. (2006). Uses of Heritage. Routledge. Ch.1 The discourse of heritage, pp.11-43.
11	楊凱成 (2011)。〈鹽業文化資產觀光下的記憶製作〉，《博物館學季刊》，25(3)，5-41。
12	Light, Duncan (2015). Heritage and Tourism. In Waterton, Emma & Watson, Steve (eds.)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Heritage Research, pp.144-158.
13	Harrison, Rodney (2015). Heritage and Globalization. In Waterton, Emma & Watson, Steve (eds.)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Heritage Research, pp.297-312.
14	Smith, L. (2006). Uses of Heritage. Routledge. Ch.2 Heritage as a cultural process, pp.44-84.
15	胡正恆、林子晴、林祥偉 (2010)。〈展示技術與考古想像：兩個花蓮史前史展示的觀眾調查與大學生參與之行動經驗研究〉，《東台灣研究》，15，33-92。
16	Sather-Wagstaff, Joy (2015). Heritage and Memory. In Waterton, Emma & Watson, Steve (eds.)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Heritage Research, pp.191-204.
17	Neal, Cath (2015). Heritage and Participation. In Waterton, Emma & Watson, Steve (eds.)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Heritage Research, pp.346-365.
18	李威宜 (2019)。〈檳城遺產行動的公民想像〉，《考古人類學刊》，90，75-106。

19	李威宜 (2014)。〈族群展示的反思：後威權臺灣的觀察〉，《考古人類學刊》，80，221-250。
20	Witcomb, Andrea (2015). Thinking about Others through Museums and Heritage. In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Heritage Research, pp.130-143.

113-2學期

博物館與文化資產專題

流程表	
時間	內容
10:00-10:10	介紹師長來賓
10:10-10:30	第一組成果分享
10:30-10:50	第二組成果分享
10:50-11:20	教師講評
11:20-11:30	中場休息
11:30-12:40	個別心得報告
12:40-13:30	教師講評與綜合交流

授課教師

殷寶寧

邀請來賓

顏亮一 (輔仁大學景觀學系教授)

劉惠芳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教授)

2025/6/4(三)
10:00-13:00

藝政所
簡報室

期末學習心得分享會



曲冰考古遺址知識轉譯與活化實踐：從「新北考古生活節」出發



做自己的粽憶節目：真香！端午限定香包體驗工作坊

執行團隊

林宛柔	劉俐廷	汪文慧
黃基成	吳啟月	蔡柔慧

執行團隊

袁晨子	劉芷均	高國誌
王梅容	范維心	黃于恩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MINISTER OF EDUCATION TEACHING PRACTICE RESEARCH PROJECT



藝文管理與文化政策研究所